

1. 检查单：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（药品零售）检查单  
（第二版）

2. 检查项：遵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

3. 检查内容：药品经营企业是否遵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

4. 检查标准：

（1）依据名称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

（2）依据条款：

第五十三条 从事药品经营活动，应当遵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，建立健全药品经营质量管理体系，保证药品经营全过程持续符合法定要求。

国家鼓励、引导药品零售连锁经营。从事药品零售连锁经营活动的企业总部，应当建立统一的质量管理制度，对所属零售企业的经营活动履行管理责任。